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2-041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 暨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电器”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2022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以及《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鉴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江健聪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将减少 3,000 股，公司总股本将由 435,967,140 股减少至 435,964,140 股（不包含 2022 年 4 月 1 日至本公告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数量），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35,967,140 元减少至人民币 435,964,140 元。股本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本次回购注销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关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的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2 年 7 月 8 日，工作日内（8:30-11:30，13:30-17:30）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大岭南路 18 号白云电器董事会办公室

3、邮编：510460

4、联系人：林罗杰

5、联系电话：020-86060164

6、传真：020-86608442

7、邮箱：Baiyun\_electric@bydq.com.cn

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前述限制性

股票的回购和注销，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4 日